

台山市扶贫开发办公室

关于转发进一步做好江门市扶贫小额贷款工作的通知

各镇（街）政府（办事处）：

现将江门市扶贫办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江门市扶贫小额贷款工作的通知》（江扶办〔2019〕47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扶贫小额贷款工作要求，与邮政储蓄银行台山市支行协调相关事项，及时为辖区内有需求的贫困户办理小额贷款业务。

附件：关于进一步做好江门市扶贫小额贷款工作的通知

台山市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19年12月2日

